

# 东莞市锦展五金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 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东莞市锦展五金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广东翌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

建设单位：东莞市锦展五金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唐光明

地址：东莞市石碣镇单屋村单祠路 2 号之一

编制单位：广东翌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黄俊

项目负责人：邓慧芬

# 目 录.

1. 前 言	5
2. 验收依据	5
3. 建设项目概况	5
3.1 项目基本情况	5
3.2 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6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消耗量	6
3.4 主要设备情况	7
3.5 工艺流程及其简述	8
4.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及风险防范措施	8
4.1 环保风险防范措施	8
4.2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8
4.3 环保设施试运行情况	9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9
5.1 环评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9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10
6.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10
6.1 生活污水	10
6.2 厂界噪声	10
7. 验收监测内容	10
7.1 验收项目、监测点位、因子及频次	10
7.2 监测分析方法	11
8. 验收监测的质量控制措施及监测工况	11

8.1 质量控制措施	11
9. 验收监测结果	12
9.1 生产负荷及验收监测工况	12
9.2 生活污水和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12
10. 排放口规范化检查	14

- 附：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2. 环评批复；  
3. 验收监测报告；  
4. 自主验收公示照片图；  
5. 营业执照复印件。

## 1、前言

东莞市锦展五金制品科技有限公司位于东莞市石碣镇单屋村单祠路 2 号之一，项目所在厂址中心坐标：北纬 23° 07' 19.27"，东经 113° 48' 23.80"。公司 2019 年 3 月委托福建瑞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新建）。该项目环评报告于 2019 年 8 月 1 日通过东莞市生态环境局、石碣分局审批，审批文号为东环建【2019】13733 号。

2019 年 10 月，东莞市锦展五金制品科技有限公司特委托广东清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按相关要求编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广东清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新建）及批复、《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文件的相关要求严格执行，并于 2019 年 10 月 19、20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生活污水和厂界噪声的监测；本次验收主要针对机制加工、生活污水和厂界噪声；固废不在验收范围内。

## 2、验收依据

-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施行）；
- 2.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 2.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 2.6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东环建【2019】13733）；
- 2.7 《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
- 2.8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 2.9 厂界噪声不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 3、建设项目概况

### 3.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占地面积 1000m<sup>2</sup>，建筑面积 850m<sup>2</sup>。项目主要从事：五金配件的加工生产，年产量五金配件 300 万件。

表 3-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东莞市锦展五金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东莞市锦展五金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唐光明	联系人	唐光明		
通讯地址	东莞市石碣镇单屋村单祠路 2 号之一				
联系电话	18027552186	传真	——	邮政编码	——

建设地点	东莞市石碣镇单屋村单祠路 2 号之一				
立项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399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00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50	其中: 环保投资 (万元)	6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2%

### 3.2 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项目所在厂址中心坐标: 北面为福赐厂, 西面为废弃厂、单屋村等, 南面为宝达厂, 东面为其他厂。

平面布置和四置情况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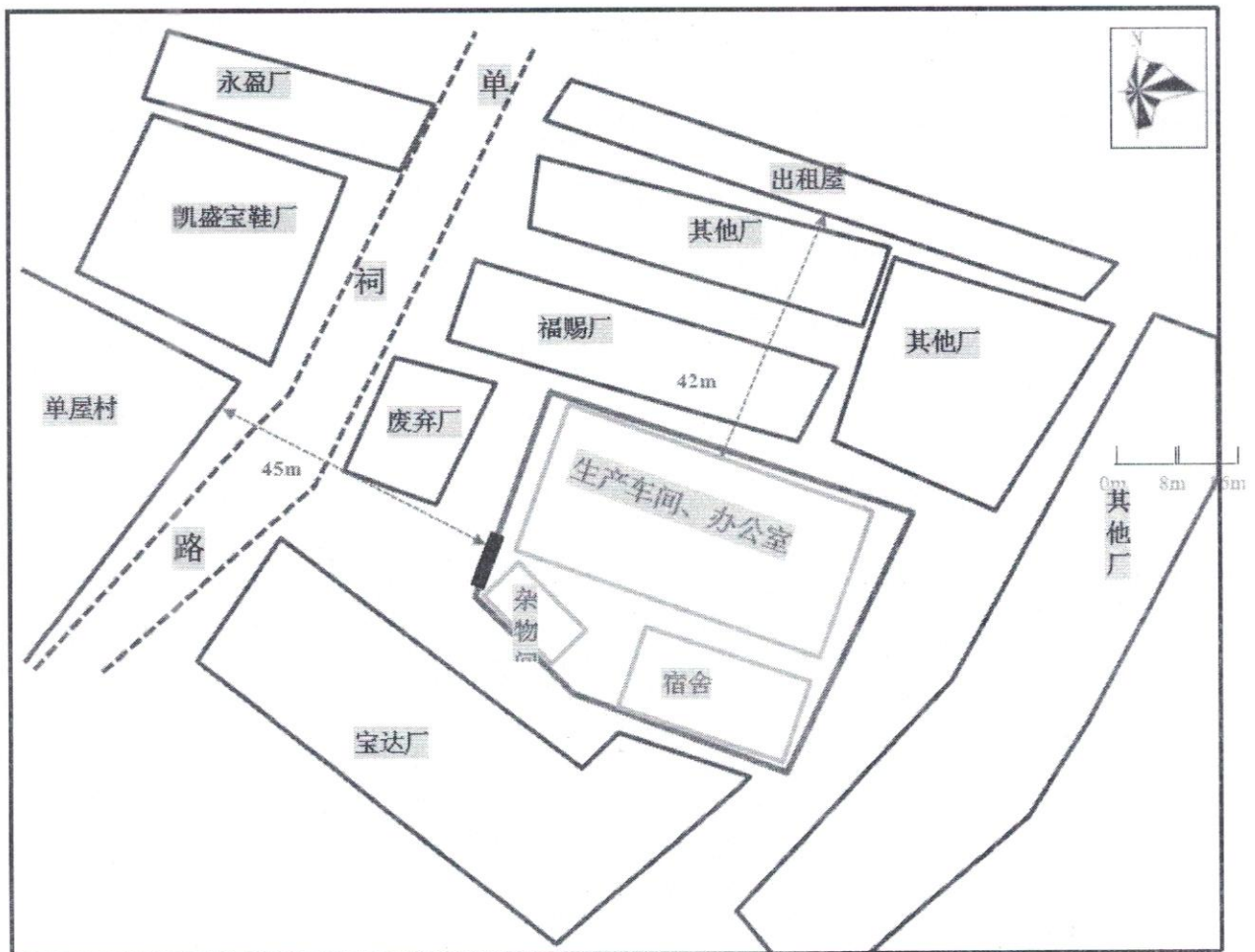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平面布置和四置图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消耗量

表 3-2 主项目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材料(燃料)名称	用量	备注
1	不锈钢	12t/a	外购

2	铁	6t/a	外购
3	铝	12t/a	外购
4	铜	15t/a	外购
5	白矿油	3.6t/a	外购
6	乳化液	0.24t/a	外购

## 3.4 主要设备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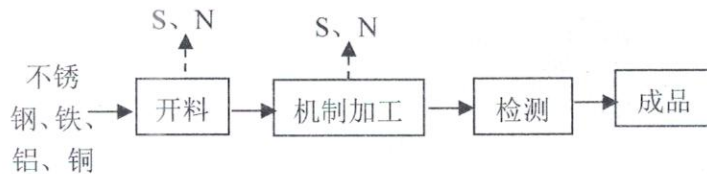
表 3-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使用工序
1	数控车床 (共 15 台)	V36-T	4 台	机制加工
		SHENGYU	4 台	
		CNC46-T	2 台	
		/	5 台	
2	普通车床	G6132E	1 台	
3	车床	1525	4 台	
4	仪表小车床 (共 3 台)	YB-15	2 台	
		YB-25	1 台	
5	铣床	/	1 台	
6	磨刀机	/	1 台	
7	砂轮机	S1ST-200	1 台	
8	磨床	M618	1 台	
9	攻丝机 (11 台)	/	2 台	
		GP-4508	4 台	
		SWJ-6	2 台	
		2S4116	1 台	
		SU-010	1 台	
		JQS4116	1 台	
10	砂面机	/	1 台	
11	冲床	/	1 台	
12	手啤机	/	1 台	
13	钻孔机 (共 6 台)	SG-S-065	1 台	
		16A	1 台	
		/	4 台	
14	切割机	JG23-40	1 台	开料
15	圆锯机	Q1320582AYC3-2001	1 台	
16	锯床	YJ-4552C	2 台	
17	二次元检测机	/	1 台	检测

18	高度规	/	3 台	辅助设备
19	千分尺	/	2 台	
20	空压机	/	3 台	

### 3.5 工艺流程及其简述

#### 3.5.1 生产工艺流程：



图例：废气：G；固废：S；噪声：N。

#### 3.5.2、工艺流程简述：

开料、机制加工：项目将外购的不锈钢、铁、铝、铜经锯床、切割机等进行开料，再经车床、铣床、冲床等设备进行车、铣、冲等五金机制加工后将不锈钢、铁、铝、铜加工成所需尺寸、形状，此过程会有金属碎屑、金属边角料和噪声产生；设备在加工过程中需加入乳化液或者白矿油进行润滑冷却，此部分乳化液和白矿油循环使用，不外排。

注：①项目不设丝印、移印、喷漆、喷粉、电镀等工艺，也不设酸洗、磷化、阳极氧化等表面处理工艺。

## 4、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及风险防范措施

### 4.1 环保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不属于易燃易爆的危险化学品，其潜在的环境风险影响不大。生产期间须在火灾防范方面制定严格、全面的防火规定措施，例如严禁在车间内吸烟，对电路定期予以检查，用电负荷与电路的设计要匹配等，并严格监督执行，以杜绝火灾隐患。

### 4.2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4-1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	污染源	污染物	防治措施	验收要求	落实情况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放到市政管道，再经市政管网引至东莞市石碣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截污管网，引至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落实



机械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采用减振、消声、降噪、隔音等相关措施	厂界噪声不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已落实
白矿油、乳化液混合液	机制加工	——	白矿油、乳化液混合液	符合有关环保要求	已落实

表 4-2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污染类别	污染源	主要环保措施	投资金额单位：万元
1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放到市政管道，再经市政管网引至东莞市石碣污水处理厂处理	3.0
2	生产设备	厂界噪声	合理布局、隔声、减震以及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3.0
3	白矿油、乳化液混合液	机制加工	白矿油、乳化液混合液	2.0
3	合计			8.0

#### 4.3 环保设施试运行情况

经现场核查环保设施运行情况正常。

###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环评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 5.1.1 环境空气影响评价结论

###### 5.1.1.1 废水

(1) 不允许排放生产性废水。

(2) 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截污管网，引至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乳化液混合液、白矿油循环使用，不外排。

###### 5.1.1.2 废气

(1) 不允许排放生产废气。

###### 5.1.1.3 厂界噪声

(1) 做好生产设备的消声降噪措施，厂界噪声不得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详见附件。

## 6、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 6.1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截污管网，引至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见表 6-1。

**表 6-1 生活污水标准限值表**

单位：mg/L

污染因子	标准值
悬浮物	4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化学需氧量	500
氨氮	——

### 6.2 厂界噪声

做好生产设备的消声降噪措施，厂界噪声不得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见表 6-2。

**表 6-2 厂界噪声标准限值表**

单位：dB (A)

污染因子	监测时间	标准值
噪声	昼间	60
	夜间	50

## 7、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该项目的环评要求、广东清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环评的批复意见及实际建设情况制定以下监测内容：

### 7.1 验收项目、监测点位、因子及频次

验收项目、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监测频次见表 7-1。

**表 7-1 验收项目、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频次一览表**

验收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于废水排放口布设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 1 天，监测 1 次，共 1 个监测点位
厂界噪声	噪声	于厂界外西北 1 米处布设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 2 天，监测 2 次，共 1 个监测点位

## 7.2 监测分析方法

表 7-2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要素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检出限
废水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mg/L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35dB (A)

## 8、验收监测的质量控制措施及监测工况

### 8.1 质量控制措施

- (1) 验收监测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和污染治理设施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 75% 以上时进行。
- (2) 监测过程严格按各项污染物监测方法和其他有关技术规范进行。
- (3)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所用计量仪器均应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4) 生活污水采样分析系统在采样前进行气路检查、流量校准，确保整个采样过程中分析系统的气密性和计量准确性；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 之间）；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 (5) 监测数据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9、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负荷及验收监测工况

东莞市锦展五金制品科技有限公司设施运行、生产情况基本稳定。在2019年10月19日、20日这两天，车间工序正常生产，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75%以上，满足该项目生活污水和厂界噪声的验收监测要求。

### 9.2 生活污水和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 9.2.1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见表 9-1

表 9-1：生活污水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样品状态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平均值		
2019.10.19	生活污水 排放口	浅灰色、 无异味、 少量浮油、 微浑浊	悬浮物	157	150	153	153	153	400	达标
			五日生化 需氧量	63.7	62.7	66.7	62.7	64.0	300	达标
		化学 需氧量	155	155	157	153	155	500	达标	
		氨氮	13.4	13.0	13.8	12.7	13.2	---	---	
2019.10.20	生活污水 排放口	浅灰色、 无异味、 少量浮油、 微浑浊	悬浮物	147	144	151	149	148	400	达标
			五日生化 需氧量	61.6	60.6	64.6	59.6	61.6	300	达标
		化学 需氧量	153	152	154	150	152	500	达标	

			氨氮	12.8	12.9	13.2	12.9	12.9	---	---
--	--	--	----	------	------	------	------	------	-----	-----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截污管网，引至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要求。

9.2.2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2

表 9-2: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测点 编号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结果评价
			昼间	夜间	
1#	厂界外西北 1 米处	生产噪声	57	42	达标
			57	43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

## 10、排污口规范化检查

根据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和国家环保总局《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试行）》的技术要求。企业所有排放口，包括水、气、声、固体废物，必须按照“便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化要求，设置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标志牌，绘制企业排污口分布图。

经现场检查，东莞市锦展五金制品科技有限公司各排污口有明显标识，排污口的规范化基本符合有关要求。

**\*\*本报告到此结束\*\***